

证券代码：301127

证券简称：武汉天源

公告编号：2025-063

债券代码：123213

债券简称：天源转债

武汉天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天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10日以电话、微信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7月15日上午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8人，实际到会董事8人，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董事长黄开明先生因公务不便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黄昭玮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对符合行权条件的3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行权期内的56万份股票期权办理行权手续。

关联董事黄开明、黄昭玮、李娟、邓玲玲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或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对本议案回避

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限售期将于2025年7月17日届满；公司预留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已于2025年6月19日届满，根据公司层面与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考核结果，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

根据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按规定解除限售，并为其办理相应的解除限售手续。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62.80万股，激励对象共计70人。其中，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68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429.80万股；预留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6人（4名股权激励对象同时获授首次授予部分和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可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133.00万股。

关联董事黄开明、黄昭玮、李娟、邓玲玲、陈少华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或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

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其中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8.50元/份调整为8.40元/份，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4.17元/股调整为4.07元/股。

关联董事黄开明、黄昭玮、李娟、邓玲玲、陈少华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或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

（四）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并注销其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68,000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满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上市公司应当及时注销。”公司董事会同意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内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42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关联董事黄开明、黄昭玮、李娟、邓玲玲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

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或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满未行权股票期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

（六）审议通过《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的议案》

基于公司的总体工作安排，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董事会后暂不召开股东会。公司董事会将择机另行发布召开股东会的通知并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暂不召开股东会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武汉天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武汉天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天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